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九龍建業有限公司

KOWLOON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股數投票方式表決通過。因此，出售事項獲得批准。

茲提述九龍建業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關於出售威鞍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 60%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以股數投票方式表決通過，而投票表決結果則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獲獨立股東通過
	贊成	反對	
追認、確認及批准 Future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賣方」，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保利達控股國際有限公司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二月一日有關賣方出售威鞍有限公司（「目標公司」）股本中之六(6)股普通股（相當於目標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60%）及目標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欠付賣方之貸款、利息（如有）及其他款項與債務總額之60%之買賣協議（「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就有關或為落實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統稱「該等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同意及批准就屬行政性質且為履行該等交易或與該等交易有關之任何更改及修訂而作出彼等認為屬必要、恰當、權宜或可取之一切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所有其他有關文件。	170,276,682 (99.965949%)	58,001 (0.034051%)	是

由於超過50%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該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因此，出售事項獲得批准。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176,631,296股，分別持有864,397,624股、43,500股及5,00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3.46%、0.0037%及0.0004%）之Intellinsight、柯沛鈞先生及林勇禧先生與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已放棄表決。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12,185,172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26.53%）。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表決時不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點票的監察員。

黎家輝先生、楊國光先生、李國星先生、陸恭正先生及徐嘉文先生均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承董事會命
九龍建業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謝華婷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柯為湘先生（主席）、黎家輝先生、柯沛鈞先生及林勇禧先生；非執行董事吳志文女士及楊國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國星先生、陸恭正先生及徐嘉文先生。